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1634
聯絡人：陳雅琳
電 話：04-37061133

受文者：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0000111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0001110A00_ATT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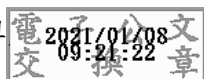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國家教育研究院製作名人講堂影片，請貴校參採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教育研究院110年1月5日教研資字第10915007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利教師教學與學生輔助學習之用，名人講堂影片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議題分類，分有「生涯規劃教育」、「多元文化教育」、「環境教育」、「生命教育」、「閱讀素養教育」及「科技教育」六大議題，透過訪談其人生歷程與職涯發展，呼應學生學習知識連結與教師教學輔助，傳達其教育性、勵志性與啟發性。
- 三、影片以「創用CC-姓名標示-非商業性-禁止改作4.0」方式授權使用，網址為：<https://stv.moe.edu.tw/live/famous.jsp>。
- 四、檢附影片資料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高中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